

書叢導輔育教民國

要網練訓童兒殊特

著編 林寶洪

行印局書中正



編輯大意

- 一 本叢書編輯主旨，在供中心國民學生教員進修研究並作教育行政人員參考之用。
- 二 本叢書內容，暫分下列五類：（一）關於國民教育行政者，（二）關於國民教育設施者，（三）關於政教連繫者，（四）關於精神訓練者，（五）其他。
- 三 本叢書注重實際問題之研討，不多作理論之闡發。
- 四 本叢書按內容分冊編印，每類冊數不拘。
- 五 本叢書除分請專家選述外，並酌撰適當著作翻印之。
- 六 本叢書由教育部國民教育司與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合編，因各書倉卒付印，訛漏在所不免，盼讀者隨時函示，俾再版時修正。

目次

壹 緒論.....	一
(一) 特殊兒童的意義與類別.....	一
(二) 特殊兒童的教育的重要.....	三
(三) 特殊兒童的教師應具的知識.....	五
(四) 特殊兒童的診斷方法.....	七
貳 問題兒童的教育方法.....	一一
(一) 問題兒童的特徵.....	一一
(二) 問題兒童的實例.....	一三
(三) 問題兒童的由來.....	一一
(四) 問題兒童的教育處理.....	二四
參 天才及低能兒童的教育方法.....	三〇
(一) 天才兒童的特徵.....	三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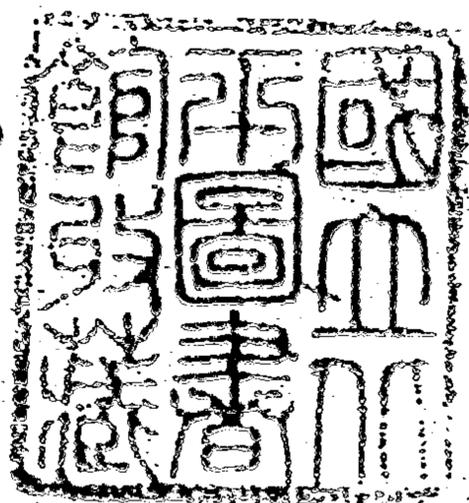
(一) 天才兒童的教育處理.....	三二
(二) 低能兒童的特徵.....	三四
(三) 低能兒童的教育處理.....	三七
(四) 具有特殊才能或缺陷的兒童及其教育.....	三九
結論.....	四三

壹 緒 論

(一) 特殊兒童的意義與類別

在這個世界上，我們很難找出完全相同的兩個人，不論在身體方面或心理方面。即使是一對雙生子，且是在同樣的環境裏長大的，他們的容貌或許會十分相像，但他們的智慧、品性、興趣、態度等方面，卻是不會完全相同的。心理學家所謂的人與人之間的「個別差異」情形，早已是人們所公認的事實了。人類各種生理心理機能，差不多都有個別差異，「人心不同，猶如其面」是中國的一句老話，我們很可以轉借來表達這種「個別差異」的情形。

在一大羣未經挑選的兒童裏面，我們如果測量他們的智慧、品性和特殊才能，及其他種種生理心理機能，我們就可以發現：在智慧方面，他們大部分是列於中等的，小部分是列於上等和下等的，更有極少數是智慧特高的天才兒童和智慧特低的低能兒童。在品性和特殊才能及其他種種生理心理機能方面，我們測量的結果，也會有類此的情形。人類各種生理心理機能，大概總是中庸的多，而極端優異的和低劣的少。凡生理心理機能或品性方面，與常見有極端差異的兒童，都可以叫做「特殊兒童」。



所以「特殊兒童」一名詞，在理論上，所指的範圍，應當包括下列幾種兒童：

1. 智慧特高的兒童。
2. 智慧特低的兒童。
3. 品性特劣的兒童。
4. 具有特殊才能或缺陷的兒童。
5. 盲目的兒童。
6. 聾啞的兒童。
7. 殘廢的兒童。

在上列各種兒童中，後三種兒童，已有特設的教育機關或慈善機關處理，所以一般討論特殊兒童問題者，已不再論及，而只專論前四種兒童了。在這前四種兒童中，尤以2. 3. 兩種兒童，最使一般教師難以應付；他們在教學上和訓練上，在在發生問題，所以有人又把這兩種兒童稱爲「問題兒童」，更有人專指這兩種兒童爲「特殊兒童」。本書所論的特殊兒童，則包括前四種兒童，其分類如下：

1. 問題兒童 指品性、操行、習慣特劣的兒童。
2. 天才兒童 指智慧特高的兒童。
3. 低能兒童 指智慧特低的兒童。

4. 具有特殊才能或缺陷的兒童。指具有音樂、圖畫、手工機巧等某種專門特長的兒童，或身心機能上有某種缺陷的兒童。

總括的說來，所謂「特殊兒童」我們不妨說，就是指那些在身心機能或品性方面與常見有極端的差異，而須予以特殊的教育處理的兒童而言的。

（二）特殊兒童的教育重要

民主國家的教育制度，原是採取單軌制的，對於任何種家庭的兒童都是不分軒輊一視同仁而給予同等的教育機會的。可是在機會均等的原則下，我們在教育方法上，卻不能不適應兒童身心上的差異，而有所分別。「因材施教」是中國先聖的一句名言，也是現代新教育原理上的一個重要原則。上述四種兒童在身心機能上既顯然與常見有異，對於他們所施行的教育方法，當然也必須有別。我們現在一般小學校裏所施行的教育方法，最通行的是班級教學法。一班兒童在同一教材和同一教法下學習。在這種情形下，如果一班裏發生一、二個天才兒童或低能兒童和問題兒童，教師對他們若沒有適當的瞭解和處理，則不獨教學上要發生問題，而且訓導上也要發生困難。所以一位小學教師對於各類特殊兒童的教育，實有研究的必要。各類特殊兒童的教育，其本身各有其重要性，茲分論於下：

1. 天才兒童的教育。天才兒童的理解和推理力都很高，對於一切功課的學習，都比較得快，同一功課，在別

的兒童還未學習成功時，在天才兒童，卻早就學會而感到厭倦了。所以這類兒童在教室裏，往往由厭倦而無聊，由無聊而搗亂，以致妨礙全班功課的進行，這對於教師與兒童雙方，都有莫大的損害。反之，教師對於這類兒童，如能善加利導，使盡其所長，那就不獨有利於目前，且將有功於未來。因為人類文化的所以能日益進步，雖有賴於社會的羣策羣力，互相推移，然其根本原動力，實發自那些智慧特高而經過適當教育的分子。所以天才兒童的適當教育與利導，對於國家前途與人類幸福，是有莫大關係的。

2. 低能兒童的教育 社會上一般人往往把低能者，視為「傻瓜」、「廢料」，當做談笑的資料，誰也不去想方法幫助他們。可是低能者往往因辨別力較差而易受人利誘，作惡犯過，如不加以適當的教導，在學校裏是教師的贅疣，在社會上將為人羣的蠹蟲。而且從民主國家的立場看來，所謂全民教育，實不應拋棄這些為天賦所限的低能分子。教育縱不能改變他們的天賦能力，也應當本教育的熱忱與方法，及早予以簡單的適當訓練，使其能自謀生存，以解除社會的隱憂；或更進一步，使其能獲一藝之長而有所貢獻於社會，那就更合於民主國家的教育理想了。所以低能兒童的教育，也是社會所不應忽視的。

3. 問題兒童的教育 一位小學教師往往會遇到一些無心向學偷竊說謊性情暴戾怙惡不悛的兒童或一些孤獨遁世，詛咒環境，仇視現實，精神痿靡的兒童。學校裏有了這類兒童，不僅是這兒童的個人問題，實也是教育上最嚴重而值得注意的重要問題之一。這類兒童原是受不適當的教育或在不良環境下的犧牲者，如果不及早設法矯治，勢必日趨變態，而影響其人生樂趣，不獨其個人終生幸福，無由獲致，即其所處的學校、家庭與社會，也將

蒙受莫大的害處。近年歐美各國教育家對於這類兒童的教育問題，都非常注意，他們正會同心理學家、精神病治療家、醫師等從事深切的研究，這類兒童教育問題的重要，此山可見一斑。

4. 具有特殊才能或缺陷的兒童的教育。據現代心理學家研究的結果，音樂和圖畫的才能比較最是獨立的，和智慧的關係最小。手工機巧雖不像音樂圖畫那樣和智慧幾全無關係，但關係也很少。不過智慧在普通以下的，決難成爲創作的音樂家或藝術家罷了。偉大的音樂家或藝術家很多在幼年就已經顯露才能了。這類偏才，從事於音樂或藝術，大概總比從事他種職業爲優。如果讓一個富有音樂或藝術特長的人去學習工程或法律，縱有成就，恐亦遠不如讓他去學習音樂或藝術的那樣大，那麼他的所得就決不償所失了。所以教育家的重要責任之一，在發現一個人有否專門的特長或缺陷，然後給以適當的指導，使盡其所長，補其所短。

(三) 特殊兒童的教師應具的知識

一位小學教師，如果遇有特殊的兒童，不論是天才或低能兒童，或特殊才能或缺陷的兒童，甚或是頑劣難教的問題兒童，他都應當抱着研究的精神去教導。他應當更改進他的教學技術，以增進教學效率；更增進他的基本知能，以適應兒童的特殊需要；更鍛鍊他的品格，使他自己有十二分的耐性和百折不回的毅力，以增進專業精神；並有和藹可親的態度及愛的熱忱，以吸引兒童。但還有最重要的一件事，是他必須力求了解兒童，他必須有診斷兒童特異之點的專門技能和方法，且須有探索各種特異之點的原因並加以適當處理的知識和能力。所以一位

研究特殊兒童教育的小學教師，除他應有的知能外，還須特別注意以下各種知識：

1. 關於兒童心理的知識。
2. 關於兒童生理衛生和普通醫藥的知識。
3. 關於心理衛生的知識。
4. 關於變態心理的知識。
5. 關於精神治療的簡易知識。
6. 關於兒童智力、學力、品格等測驗的知識和方法。
7. 關於天才兒童的研究和處理的知識。
8. 關於低能兒童的研究和處理的知識。
9. 關於問題兒童的研究和處理的知識。
10. 關於具有特殊的才能和缺陷的兒童的研究和處理的知識。
11. 關於編製特殊課程及教材的知識。
12. 關於適應兒童個性的教學法的知識。

總之，一位特殊兒童的教師，應當常常是一個學習者和研究者，他必須不斷的吸收知識，繼續地研究試驗，才能增長他的專門經驗，而獲得偉大的成功。

(四) 特殊兒童的診斷方法

特殊兒童所表現的異常品質或行爲，非但其程度各不相同，而其原因亦是各別的。教師如果要探求問題兒童異常行爲的原因，或考查天才與低能兒童的聰明程度，都非賴嚴密的診斷方法不可。譬喻，在兒童的行爲方面，我們所發現的事實，縱然相同，但其根本原因則往往互異，同一偷竊行爲，有的兒童是由於家庭訓練不良，有的則由於家境貧苦，有的則由於他兒引誘，有的則由於人我界限分不清楚，有的則由於愛美心重，有的則由於偷竊成性，有的則由於故意搗亂，有的則由於報仇洩恨，情形非常複雜，教育者必須詳細診察，分別處理。對於天才或低能兒童的處理方法，也須先診察他們的智慧高低到什麼程度而定。所以診斷的功用，非常重大。現在我們把各種可以採用的方法，分述於下：

1. 觀察法 觀察法，就是在自然情境下，觀察兒童的活動，這是比較草率的一種診斷方法，也是平常一般人所用的方法。但一個富於診斷經驗的教師，在兒童遊戲或工作時，作詳密的觀察，可以認識兒童的真面目，可以發現他的聰明程度大概如何，可以發現他對於某些事物的情緒態度是否適當，以爲決定處理方法或進一步診斷的根據。

2. 個案本末法 個案本末法，就是當教師診察某一個兒童時，他從各方面搜集關於這個兒童的事實來做診斷的根據，這些事實或者是兒童本人所述的，或者是他父母所述的，或者是以前研究者診斷的結果，或者是一

般有關係的文件中所記載的。專於行爲上有特別表現的兒童，如怯惡不悅的頑劣兒童，這是一種最適用的診斷方法。這方法的作用，在分析過去兒童的經驗，而探求他的異常行爲的病源，然後設法加以矯正。

3. 精神分析法 精神分析法，也是分析兒童過去的經驗，以追溯其病源的一種方法。這原是治療精神病的一種方法，但它的用途現在已被大大的推廣了，也可以用來診察問題兒童的心理。這方法的主要手續，是使被診察者報告他的思想進程，然後加以分析，而確定他的病源。對於年齡最幼的兒童，我們可用遊戲行爲的分析來替代思想的分析，那就是根據兒童遊戲（如堆積木，繪圖等等）的情形來發現它對於情緒生活的關係。這方法的主要目的，是要發現兒童所抑止的情緒傾向，探討他的興趣，並且指導他如何適應他的環境。教師在應用精神分析法以前，應當對於兒童抱着友愛和誠摯的態度來獲得他的歡心，同時要使他知道教師確有幫助他的辦法。

4. 自由聯想法 自由聯想法，也是追溯兒童過去經驗的一種方法。這方法的主要手續，是由教師選定一個字或一句話，說給被診察的兒童聽，然後叫他把聯想到的字或事情說出來。這方法的主要目的，在看被診察者在聽見什麼話，或他自己說出什麼話的時候，才有情緒的表現，或被情緒所擾而不能繼續思想，教師由這些便可以進一步去探討他的情緒是和什麼事情發生了關係，並發現他對於某些事物是抱的什麼態度。對於年齡過幼的兒童，教師也可以由觀察兒童的遊戲中，而探求他的情緒傾向。例如兒童在玩積木的時候，往往把一塊小的去打大的，教師就可以指着積木去問他「這是什麼人？那是什麼人？」在兒童心裏每塊積木或者是代表某一個人。這種遊戲的分析，每每可使教師了解兒童對於某人或某事的情緒態度。

5. 控制試驗法 控制試驗法，就是在控制的情境下，即預先安排好的情境下，去觀察被診察者的反應，這是比較精確的一種觀察法。這方法的主要手續，是要預先準備好兩種或數種的情境，在這些情境裏，只有一個因素發生變化。例如：使兩種情境裏包括了各種相同的因素「甲」「乙」「丙」「丁」「戊」，但此外另有一種因素「己」，僅存於一個情境中，而不存在於另一個情境中，然後看被診察的兒童對於這兩種情境如何反應，並比較反應的異同而斷定其行為變化的動因。由這個方法所得的結果，雖比較精確，但必須把情境中的因素控制嚴密，才能有效。

6. 測驗法 測驗法，不過是一種草率的試驗法，因為在舉行試驗時，對於情境的控制，不如施行試驗法時那樣嚴密。測驗法的作用，隨測驗的類別而不同：智力測驗，是測驗兒童的聰明程度的；教育測驗，是測量兒童某一學科的學習程度的；品性測驗，是測量兒童各種性向的。關於各種特殊才能，如手工機巧和音樂才能等等的測量，現在也已經有很完備的測驗了。

7. 等級評定法 等級評定法，就是根據一種評定量表，而確定兒童的某些品質或行為的等級。我們可以用這種方法來確定兒童的心境，或情緒狀態的穩定性。如第十頁所舉便是這種評定量表：

教師由所評定的結果，就可察見兒童在那一方面有應矯正的必要。

8. 問卷法 問卷法，就是把所要診察的事實印成問題，發給兒童，要他們作答。現在已經有多種問卷法，可以用以確定兒童心理的狀態，下面就是一個實例：

評 定 量 表

心境 狀態	1 平常悲觀容易激動 2 平常悲觀容易激動 3 快樂活潑有自信 4 快樂活潑有自信 5 相信一切的事都是好的，全不疑 問從不想到後來
心境 穩定性	1 變時而趨而趨於 2 變時而趨而趨於 3 心境隨情轉移但無 劇烈的變化 4 心境隨情轉移但無 劇烈的變化 5 難於發生反應不 活動不變化
情緒 反應 狀態	1 極易激動 2 極易激動 3 反應常態 4 反應常態 5 極難激動
情緒 穩定性	1 情緒反應時極 2 情緒反應時極 3 在引起情緒的情 緒已變時消滅 4 在引起情緒的情 緒已變時消滅 5 最難改變情緒的 態度

個人事實表格

你在答覆下面各項問題時，凡對的應當在「是」字下畫一橫線，不對的應當在「非」字下畫一橫線，一切問題都要答覆。

姓名：

年齡：

性別：

體重：

住址：

年級：

體高：

日期：

學校：

1. 你喜歡和別的兒童玩耍麼？

2. 你喜歡一個人玩耍麼？

3. 別的兒童讓你和他們玩耍麼？

4. 你曾經一個人從家裏逃出來過麼？

5. 你覺得想從家裏逃出來麼？

6. 別人很想專找你的錯處麼？

7. 你想一般人喜歡你和他們喜歡別人一樣麼？

8. 你在過橋時感覺不舒服麼？

9. 你到地洞裏去感覺不舒服麼？

10. 你怕水麼？

11. 打雷的時候你怕麼？

12. 你在高處的時候覺得想跳下去麼？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是 非

（未完）

上面是診察特殊兒童心理時可採用的各種方法。這些方法各有他們的特殊作用和限制，並非每一方法都可用以診察一切心理現象的。教師必須視所擬診察的對象而選用着最適當的一種方法。在應用某一種方法時，且須考慮它的弱點，而設法加以補救。

貳 問題兒童的教育方法

(一) 問題兒童的特徵

學校裏往往有些兒童，在品性、操行、習慣、和學業等方面，都十分惡劣，使教師們在訓教上感覺很多困難問題，不易解決。這類兒童的特徵，可以分做兩方面，一是心理方面的，另一是生理方面的，在心理方面又有極端相反的兩類特徵——消極性的與積極性的。我們看了下面所列舉的各項特徵，就可以想見教師所遭遇的問題的困難了。

甲 心理方面的特徵：

子 消極性的：

1. 態度冷淡，意志消沉；2. 沉默寡言，呆傻庸懦；3. 膽怯害羞，畏縮退讓；4. 多疑恐怖，憂悶煩躁；5. 缺乏勇氣，缺乏自信；6. 優柔寡斷，踟躕不決；7. 精神散漫，有始無終；8. 思想閉塞，缺乏興趣；9. 懶惰頹喪，陽奉陰違；10. 孤獨乖僻，幻想

實夢；11. 怕人恥笑，對人仇視；12. 悲觀厭世，過分自卑。

丑 積極性的：

1. 說謊欺詐，偷竊搶奪；2. 逃學曠課，離家遠走；3. 易受激動，爭吵打架；4. 亂寫亂塗，破壞物件；5. 性情暴戾，殘忍專橫；6. 胸襟狹窄，憤慨怨恨；7. 責人恕己，妒忌刻毒；8. 浪漫輕薄，俏皮奸刁；9. 頑皮倔強，枯惡不悛；10. 大言不慚，過分自高。

乙 生理方面的特徵：

1. 器官殘缺；2. 面貌醜陋；3. 咬嚼指甲；4. 痙攣狀態（面部或體部）；5. 聳肩；6. 斜視；7. 左偏；8. 口吃；9. 自言自語；10. 舉止遲鈍；11. 長期疲勞；12. 食慾缺乏；13. 早熟；14. 手淫；15. 失眠；16. 惡夢；17. 夢中囁語；18. 夢中行走；19. 濕床；20. 頭痛；21. 神經過敏；22. 精神緊張。

以上各項特徵，並不是每個問題兒童都有的，他們才上來或許只有一點兩點特徵，如果環境不適當就會逼得他們愈變愈壞，所具的特徵也就愈來愈多了。

（二）問題兒童的實例

我們爲使讀者明瞭問題兒童的實際心理狀態起見，特選錄十餘個實例於後，以供參考：

（例一）

問題兒童的教育方法

有一個男孩子，過於好動，從來不安靜讀書。他在應該讀書的時候，總是一心以爲鴻鵠將至，心猿意馬，他不能夠集中注意去讀書。這是個溺愛慣了的兒童，他一個人隻身做不了什麼事。

(例二)

有一個男孩到學校裏便很害羞，不願意和別人發生關係。他沒有朋友，時時等着學校放學。他的動作非常迂緩，下樓梯的時候要沿着牆走，並向下望着街上，下了樓梯便筆直往家裏跑。他在學校裏面不是一個好學生，事實上他在學校範圍以內，不覺到快樂，功課是很壞的；他時時想回到母親那裏去，他母親是個寡婦，非常溺愛他。

(例三)

有一個母親跑到醫生那裏訴苦說：她的一個五歲的男孩子很不安靜，太好動了，非常討厭；她總是被他纏得要命，被他累得精疲力盡。他會在家裏不顧危險地爬高落低；他會常常一身通懣，到處亂跑。假如母親在晚上要想做活或看書，他會把電燈開了又關，關了又開。假如母親和父親想要彈琴或者合唱，他會大聲叫喚，或者塞着耳朵，說他不愛聽那種聲音。他時常要這樣要那樣，要不到手，他便會大鬧脾氣；他每逢和弟弟玩的時候，總是把弟弟打倒地上。他在幼稚園裏常常愛打架，他所做的一切事情，其目的都在引起一場爭鬥。有一天母親和父親去參加一個音樂會，把他帶了去，他們正在唱歌的時候，他卻喊了出來「喂，爸爸！」喊過之後，繞着會場跑了一週。有時當母親請了客來，要招待客人的時候，他便會把客人推開，不讓他們就坐，如果有人要坐某把椅子，他便常常非坐那把不可。這位母親說她再不能受這孩子的累了，如果有法子可以把這孩子分開，她心甘情願把他送出去。

這孩子過去是一個放縱慣了的兒童，自從他母親生了弟弟以後，他就失去了順境，他總覺得自己的地位已經被別人占去了，所以想用鬥爭的方法去恢復已失去的中心地位。因此，他便時時纏住他的父母。他既是一個放縱慣了的兒童，所以從來沒有養成一點社會意識，他對於新的情境也就毫無有一點準備。他不能適應社會。他只注意自己的本身，只注意自己的利益。

（例四）

有一個兒童是一個孤兒，他一歲的時候，父母便都死了。他有軟骨病，但是因為住在孤兒院，沒有得到適當的照顧，院裏誰也不照顧他，如此他後來便極難得和人家交朋友。他總覺得別人比他更得人家的喜歡。他常常覺得人家憎惡他，他因為有了這種感覺，以致對於一切問題都不能去對付，他因為有了過分的自卑心理，以致他後來對於一切人生問題和情境都不能參加，如同交友、戀愛、結婚、經商都是要和人家發生接觸的，他便都不能加入。

（例五）

一個十一歲的女孩子，家裏不喜歡她。家裏對於別的孩子都很喜歡，所以她覺得自己是不需要的了。於是她變成了一個乖戾、好鬥、不服從的孩子。在她最初覺得人家看她不起時，她還想法子掙扎，但是結果失望了。有一天，她開始去偷東西，她之所以去偷竊東西，是因為她對於家庭毫無愛情，是因為她失望了，她覺受了人家的剝削，所以她做出這種自私的行動。

（例六）

有一個八歲的男孩子，他是一個私生子，容貌很醜，住在義父母的家裏。他的義父母不大關心他，對於他的行動也不加以約束，有時候他的母親給他一點糖果，那就是他的好運到了；但是糖果是不多的，這個可憐的小孩子可就非常難過。他母親嫁的是一個老頭子，生了一個女孩，這個女孩就是老頭子的惟一寶貝。他對於那個女孩子總是溺愛的。他們倆口子之所以還把義子留在家裏，只因為不願出錢把他寄養到外面的緣故。老頭子每逢回家的時候，總給他的女孩子帶些糖果，可是一點也不給他的義子；結果那男孩子便開始去偷糖果，他父親因為他偷竊，打他，可是他仍繼續的偷；也許有人以為這個孩子能夠不顧鞭打，繼續的偷，可算是有勇氣了，其實這是不對的，因為他總有一種不要被人家發覺的希望，存在心裏。

(例七)

一個女孩子，將近十四歲了，她生長在一家誠實的家庭裏。她的父親是一個努力工作的人，在他能工作的時候，他總供養他的家庭，但是後來病了，她母親是個又好又誠實的女子，對於子女非常之關心，她一共有六個子女。她第一個孩子是一個聰明的女兒，在十二歲的時候死了。第二個女兒身體有病，不過後來好了，得了一個職業，供養她的家庭。第三個女兒，就是我們所說的這個女孩子，她的身體常是非常健康的。她的母親給那兩個有病的女兒和丈夫累够了，所以沒有多少時間來照顧她。此外她還有個弟弟，也很聰明多病。這樣一來，這女孩子便擠在兩個被人憐愛的兒童中間了；她是一個好孩子，但是她覺得自己不像別的孩子一樣，能得到憐愛；她訴苦，說被人家輕視了，被人家壓迫了。

但是她在學校的功課很好，她是學校裏面最好的學生；因為她的功課極好，所以她的教員勸她繼續求學。她十三歲便進了中學，她中學裏的新教員不喜歡她，也許她才去的時候，的確不是個好學生；但是因為沒有人看得起她，她便愈變愈壞了。她以前能夠得到教員的賞識，她並不是個問題兒童；她以前所得的成績報告很好，同學也很愛她；但是她的交友方面有一個毛病，她常常批評她的朋友，想要支配他們，她想要自己成爲別人注意的中心，要別人恭維她，但是決不願意受人家的批評。

她的目標是在得到別人的賞識，得到別人的喜愛，得到別人的照顧。她知道只有在學校裏才能達到這個目標，在家裏是不行的。但是她一到新的學校，賞識便沒有了，教員罵她，硬說她的準備不充分，給她不好的分數，所以最後終於逃學了，簡直幾天不回學校去，等她再回學校，事情便更糟了，結果，教員便要她退學。

以後的事情，簡直悲慘極了，她在人生方面最後的把握已經失掉了，她覺得一切事情都在使她失望。她因爲被學校斥退了，以至於連在家庭裏所得的一點點的賞識也都丟了。因此，她便逃出家庭，逃出學校；她幾天幾晚沒有出現，最後才知道她和一個兵士發生了戀愛關係。後來她家裏接到她的信，說她已經懷了孕，打算服毒自盡。

(例八)

一個男孩子，在學校裏的成績並不頂好；事實上他的爲人很壞，壞到逃學偷東西的田地，但是他常常吹牛。他之所以逃學偷東西，是因為有一種自卑心理的原故。但是他又想轉弱爲強，而向自高的目標走去，他想在某方面弄點成績出來，可是他既要虛榮又怕費力，於是他便去偷人家的錢，買花草和別的禮物送給妓女。有一天，他駕着

一輛汽車，駛到很遠的一個市鎮，在那裏騙了一駕車子，六匹馬。他很威武地在鎮上駛着車子，後來才被人家查明底細捉獲。他的一切行爲都在努力使自己現得比別人偉大，比自己實際上的情形偉大。

（例九）

有一個十五歲的男孩子因爲患着幻覺的毛病進了瘋人院他在幻想中認爲某國的皇帝死了這本是與事實不符的，但是他硬說那國皇在他的夢中現了身，要他率領軍隊去抵抗敵人。可是他呢，還只是一個發育不全的孩子！大家把報紙給他看，上面或者說那國皇在皇宮裏宴客，或者說那國皇正在外面遊歷，可是他卻硬不相信。

這個孩子受了一番檢查，醫生發現他睡覺的時候，兩臂交叉，放在胸前，像拿破崙一樣的威武。第二天大家問他：「你從這個姿勢想得起什麼你所認識的人嗎？」他答道：「是的，我想起了我的先生。」原來他的先生是很莊嚴，威武的一個人。這個孩子很愛他的先生，自己想學他一樣也當個教員。但是因爲沒有錢，不能受教育，他家裏便把他送到一家餐館去作工；一般顧客因爲他身體小，都很嘲笑他。他受不了他們的嘲笑，想要逃脫這種屈辱，但是——逃便逃到無益的生活方面去了。

這個孩子所經過的情形，我們可以懂得，最初他因爲身體太小，被飯館裏面的顧客所嘲笑，所以懷着一種自卑心理。但是他又時時想努力自高。他想當個教員，因爲沒有當得了教員，他便繞個圈子，跑到無益的生活方面，另外找着自高的目標，於是他便在幻想中，在睡眠中，覺得比人家高超了。

（例十）

有一個男孩子，因爲一些性的毛病，去請教醫生，他說他總是和母親在一起，他父親在家裏看來，好像沒有那麼一個人似的。他母親在結婚以前是個裁縫，結婚以後還是做些針線。這個孩子因爲常在她的身旁，對於她所做的東西也發生了興趣，他開始縫紉，畫婦女的衣樣，他因爲母親每天總是四點鐘出去，五點鐘回家，所以只有四歲就能够知道鐘點了。他之注意他的母親，由此也就可見一般。他看見母親回家就很高興，所以就學會了看鐘。

後來他進了學校，行動和女孩子一樣。他不參加遊戲，別的男孩子都和他開頑笑，甚至親他的嘴。有一天他們要演戲，他扮了一個女角，他扮得非常之好，許多觀眾都以爲他真是一個女子。觀眾裏面有一個人居然還愛上了他；這樣一來，他就覺得自己是個男子，雖然得不到人家的賞識，裝成女子卻非常被人看得起了。這就是他後來的性的毛病的起源。

（例十一）

一個十二歲的男孩子，外表癡呆愚笨，思想閉塞，說話遲鈍，行動迂緩，不去接近別人，絲毫沒有一點社交能力，他和整個世界好像隔絕了一樣，據調查結果，他的父親是一個手藝很好的木匠，精明強幹，頭腦靈活，對於一切世事俗務，都很精通。但是他對家裏的人脾氣很壞，專好吹毛求疵，苛刻批評，家裏的人，不論大小，往往因一點點小錯，被他罵得無地自容。他對於這孩子的希望心很大，責難也就特別重。這孩子的毛病之由來，我們也就不難想像得出了。

（例十二）

一個家庭裏有兩個孩子，第一個是八歲的一個女孩，第二個是六歲的一個男孩。父母都是性情很好的人。那女孩子在家裏很不安靜，非常狂虐，簡直是個專制魔王，常常和鄰居的兒童打架，那男孩子在家裏卻很安靜溫順。可是他們兩個在學校裏的情形便恰恰相反。那八歲的女孩子在學校裏同學都很愛她，她在全班的功課比誰也好。那六歲的男孩子在學校裏卻變壞了。先生常罵他說：「你簡直把全班都帶壞了。」

家裏得到學校的報告，非常驚訝，以為學校有了錯誤，跑去詢問，學校裏先生說這確是事實，父母和先生還發生了一度爭辯。

原來這種事實是不足為奇的。那女孩才生下來的時候，一度是個獨女，很得父母的鍾愛，後來她的弟弟出世了，她便覺得自己的地位有危險，可是仍希望自己能做人家注意的中心，所以她便開始吵鬧。她既是懦弱的家庭裏放縱慣了的第一个孩子，所以她才能盡量蹂躪她的父母。可是她在學校的時候，大家都很愛她，不必需要吵鬧，所以她便較好。那男孩子的情形便恰恰相反了，他既是第二個孩子，他的前面有一個爭勝的目標，他時時刻刻想要追上前一面的人——他的姊姊——他覺得像賽跑一樣，有種驅策，使他向前；同時他又是個晚子，他的下面還沒有弟妹和他爭勝，他在家裏的地位最有利，因為他的地位再不致被人家奪去了。他既時時想克服他的姊姊，所以當他姊姊吵鬧的時候，他便特別裝得溫順謹遜來博取父母的歡心，而成爲他們的注意中心。可是在學校裏他不是人家的注意中心了，所以他便藉搗亂打架來引起人家的注意。

由上面的情形看來，在家庭裏兒童的排行，對於他們的品性的形成是很有關係的，然而最有關係的還與父

母和教師對兒童的態度以及學校和家庭間的聯絡。

以上所舉的例子，並不足以代表一切問題兒童的實際情形，不過略示其梗概罷了。教師們或者會遇到情形比這更複雜的兒童。

(三) 問題兒童的由來

問題兒童的心理是變態的，他們的行爲常是不免有過失的。這種變態心理和過失行爲的由來，大概是因爲他們不能適應社會環境的緣故。他們又何以不能適應社會環境呢？這大半又是因爲他們幼年生活的不適當。我們從前面所舉的實例，看來，有的問題兒童是由於父母的過分溺愛和放縱，有的是由於父母的過分蔑視或壓制，有的是由於受了別人的冷嘲和譏刺，有的是由於受了教師的不適當的處置。表面上的原因雖各各不同，但有一點是完全相同的，那就是情緒上都受了重大的刺激或壓制。

如果一個兒童的心理上，不斷的受到壓制，而發生過分自卑的和失望的心理，他便會不惜任何代價，而採取一種過分的行動，不論這行動是否對他自身或別人會發生很大的痛苦。

有人或許要奇怪，被父母溺愛和放縱慣了的兒童，在心理上好像沒有受到什麼壓制，何以也會有同樣悲慘的命運呢？其實這是不足爲奇的，被父母溺愛和放縱慣了的兒童，他原是處在一帆風順的情境裏的，但這種順境是決不能常保持着的，父親覺悟了放縱的錯誤要糾正，進了學校教師要管教，他的順境恐怕就要完全失去了。過

去所受的順境愈美滿，這時所受的打擊便愈大；即使在新的情境裏，他的順境還沒有完全失去時，他心理上的就憂，恐怕這順境將要失去的那種憂慮，也足夠他負擔的了。於是他不是失敗而流於抑鬱悲觀，便會形成粗魯傲慢自負勢利的態度。所以凡是被人溺愛的兒童，都要變成被人憎惡的兒童，當然也就墮陷於同樣悲慘的命運了。

有一位醫師兼心理學家，曾經有一種學說，解釋變態心理和問題兒童的由來；他說每一個人都有一種基本的慾望——爭取權勢的慾望。一般人總想找出一種情境，在那情境之下，自己可以勝過別人。如果所有的情境對他不很順利，他便會生出一種自卑心理，所有的人本來都有一種自卑心理，這種心理能驅使人有一種求成功和自高的努力。但如果一個人沒有找到一種適當的自高目標，他的自卑心理便會發展到極點，而成爲一種變態的心理狀態，叫做「自卑情結」。所謂「自卑情結」便是一種變態的過分自卑心理；這種自卑情結是一種心理上的疾病，在各種環境之下，病狀各不相同。一切問題兒童，無論他在表面上表現的是什麼問題，通常都藏有自卑情結。譬喻，懶惰就是摒斥人生重要工作的一種方法，也就是自卑情結的一種表現。偷竊是利用別人的不安全感，不注意；說謊是沒有說出真情的勇氣。又如膽怯害羞，迂腐遲疑，焦急煩躁，悲觀厭世等等，也都是由於自卑情結在作怪

的緣故。

但有些問題兒童心理上的變態現象的演進，還不僅止於此，他們因爲受不了上述那種卑弱狀態的壓迫，而想設法脫逃或規避這種心理上的壓迫，於是他們就向一個自高目標去努力，如果不幸又遭失敗，不能滿足他們的自高心理，就不得不另尋出路而採用一種虛偽的成功來掩飾了。他們實際上比不上別人，可是他們自信比別

人高超，於是他們的自卑情結變成了一種「自高情結」。所謂「自高情結」就是一種變態的過分。自高心理，是一個人用來掩飾自卑情結的一種變態心理狀態。一個粗魯傲慢，自負勢利，好勇鬥狠的兒童，他總想裝得比實際偉大些，這就是他心理上的「自高情結」。在作怪。在幻想中過生活的人，他們總覺得自己比別人強，比別人聰明，這也是自高情結的表現。有些偷東西的兒童，也是愚弄別人，他們自以為著自高情結的。別人不知道他們在偷東西，他們自以為只用了很小的勞力，可是獲得了較大的財富。犯了過失的兒童，也很有這種感覺，他們以為自己是比別人優秀的英雄。

可是患有自高情結的兒童，他的這種變態心理狀態的後面，仍隱藏着一種自卑情結。原來自高情結是抵償自卑情結的，自卑情結常常可以被它隱藏起來。譬喻脾氣暴躁的兒童總想突然攻擊人家，使人受他們的支配，因為他們不相信自己的能力可以達到自己的目標。他們覺得自卑。同樣，我們常常可以發現好勇鬥狠的，侵略的兒童也具有一種自卑情結，和一種克服自卑情結的願望。所以一種自高情結的後面，是往往多少隱藏着一點自卑情結的。

所以我們可以總括的說一句，依照上述的這個學說，問題兒童的由來，都不外乎是因為一種慾望——爭取權勢的慾望——和兩種情結——自卑情結和自高情結——在作祟。這雖然是一種學說，還待精深的研究，但一個兒童因為情緒受了壓制，而好像「逼上梁山」一般，走入無益的生活道上，以致愈趨愈遠，愈變愈壞，這確是公認的事實了。

(四) 問題兒童的教育處理

教師對於問題兒童，須能見微知著，及早查覺，加以適當的處理，否則他們的情形便會愈演愈烈，積重難返，雖想補救也就不可能了。

對於問題兒童的處理，第一在實施診斷，第二在對症下藥，加以適當的補救。關於診斷特殊兒童的方法，我們在第一章裏已經討論過。以下我們將提示幾條矯正問題兒童的重要的方法：

1. 就醫診療，矯治身體缺陷 問題兒童的由來，有的是由於身體上的缺陷而影響他的心理狀態的。例如患腸蟲病的兒童，往往會因感覺肚子餓而偷食吃，如果父母不加考查而嚴厲責罰，他這種偷竊行為便會變本加厲，並擴大範圍於是由偷食而偷竊金錢，欺騙說謊，因責罰而懷恨報復，故意作惡。又如患耳聾，近視，口吃等缺點的兒童，往往因受人嘲笑而發生過分的自卑心理，喪失了勇氣，稍遇困難，便畏縮退讓，於是他們就會陷入幻想而自娛，或對人仇視而猜忌，種種流弊，不一而足。所以兒童身體上如果有缺陷，就應當及早請教醫師，研究其為先天遺傳，抑為後天影響，或為偶然的不良習慣，如果有矯治可能，就應該從速矯治。

2. 分析生活原型，矯正變態心理 人在四五歲時候，就已經形成了一種「原型」，所謂「原型」就是他的早年人格，這種早年人格形成以後，一個人的發展方向便固定了，他便有一個具體方向。後來他的一切努力，一切發展，一切錯誤，都因他的原型而定。所以我們要考查一個問題兒童變態的心理，就必須追溯他四五歲時或四五

歲以後的生活情形，而找出他們的生活原型所受的不良影響來；這種影響的種類很多，比我們用一般成人的眼光所想像的多得多。兒童心理所受的一種最普遍的影響，便是父母過分的責罰，因而使他生出一種被壓迫的感覺。這種影響又使得兒童去力求解脫，因而生出過分的自卑心理來。在兒童形成原型的時候，切不可使他養成過分的自卑心理。兒童小時養成的錯誤害處最大。一般問題兒童的情緒不穩定及其他種種的變態心理，大概都是植基於他們的生活原型中的，他們的心理病源，所以我們必須分析他們的生活原型來根除。

3. 禁止批評責罰，予以同情了解 我們如果發現兒童的生活原型中有了錯誤，絕對不應該加以批評或責罰，否則只有格外加深他的錯誤，我們應該更進一步把原型中錯誤的原因找出來，然後設法救治。許多父母或教師因為對於兒童的過失，不問底細，而肆意惡罵責罰，不知葬送了多少有希望的兒童；例如在前而問題兒童實例中的第七例，那個女孩子原是一個身家清白學行俱優的學生，可是不幸因受了教員的責罵，自覺失去了人家的賞識而逃學，因逃學而被退學，因退學而逃出家庭，因逃出家庭而失去貞操，又因此而想自殺，這一連串的悲慘的事實，其間重要的關鍵，皆由於教員的處理不當；如果教員能細查她所以逃學的原因而加以補救，這情形就會完全不同了。所以教師對於成爲問題的兒童，最重要的是要有一種設身處地的能力，要能够用同情的態度把自己放到別人的地位，他應該問一問自己「假如我處在這種境地我會怎樣辦，」這樣他自會對於兒童有透澈的了解，而予以適當的處理了。

4. 熱忱開導，轉變生活方式 我們如果要改正一個兒童，我們不但要分析兒童的生活原型，予以同情的了

解，藉以明瞭兒童的情境，而且要使這情境被兒童自己所了解，我們應該和他作懇切的個別談話，使他明白他在童年時代遭遇過什麼事情，而這些事情又怎樣形成了他的生活原型；更使他明白，他的生活原型在他的一切生活情境中，發生了什麼不良的結果，並使他明白，如何解決他的困難。我們如果真能像這樣熱忱的點化他，開導他，打動他的心靈，他或許會像大夢方醒一樣，感激流涕地澈底悔悟，改變他以後的生活方式。

5. 鼓勵勇氣，化除過分的自卑心理。由我們前面所舉問題兒童的實例看來，勇氣的缺乏和變態的自卑心理連在一起，就會把一個人毀了。自卑心理原是每個人都有的，那不是一種疾病，一種刺戟可以使人去作健全的正常的努力和發展。但一旦自卑心理把一個人嚇住了，不能刺戟他去作有益的活動，反而把他弄得抑鬱寡歡，不能發展，那才是一種病態。我們在前節曾經說過，有人以為問題兒童的根本原因，實由於變態的過分自卑心理所致。不但是「一般懶惰頹喪、膽怯害羞、憂慮厭世的兒童患有自卑情緒，即一般粗魯傲慢、偏強怪戾、流浪作惡的兒童的心理背景，也都有自卑情緒在作祟；他們對於正當的人生問題，都缺乏應付的勇氣，因而走入無益的生活方面。所以我們對於一般患有自卑情緒的兒童，正當的訓練方法，是給他們鼓勵，而不是挫他們的志氣；我們應該使他們明白，他們有能力可以應付困難的事情，解決人生的問題。這是養成自信心的唯一方法，也就是矯正自卑心理所應取的唯一途徑。

6. 打破英雄迷夢，化除過分的自高心理。變態的過分自高心理，是由於不適當的自高目標所致，是一個人患了自卑情緒的時候，用來避困難的一種方法。常態的人原都有一種自高的努力，如同我們都有野心，想要成功

一樣。如果他的努力發揮在適當的有益目標方面，他自會有相當完備的成功，如果他妄想不費力氣而能得到成功，或自滿於虛偽的成功來作掩飾，他便會向不適當的無益目標走去；他的一切行爲就都在努力使自己現得比別人偉大，比自己實際上的情形偉大。一個殺人的兇手往往以爲自己是個英雄，一個怙惡不悛的頑劣兒童也往往會有這種想法。我們對於這類兒童，應該想個救濟辦法；他們之所以有那種行爲和想法，是因爲他們不懂得人生原是統一的，他們不曉得萬事萬物都有個自然的秩序。一個人的成功，要腳踏實地的去求得，決不會一蹴即成的。我們不應該因爲他們不願知道這種道理便去責備他們，因爲假如我們去責備他們，他們心裏一定還會堅持，認爲自己只有比別人高超，不比別人不如的。所以我們應該用一種友誼態度把我們的見解向他們解釋，使他們漸漸地了解，自動地打破他們的英雄迷夢，化除他們變態自高心理，而把他們的神力發揮在適當的有益目標方面去。

7. 注重社會訓練，培養社會意識 我們知道有一種孤獨遁世，詛咒環境的兒童，是專以自我爲中心的，他們缺乏社會興趣，不願與人接近，甚至仇視別人，別人對他們總覺他們是怪物，受他們的牽制窒礙，他們自己也感覺與人不能契合而感受痛苦；這類兒童的由來，是因爲對於社會不能作適當的適應所致。此外，另一種粗魯傲慢，自負勢利的兒童，也是缺乏社會意識的。他們只注意自己，不注意別人，只顧努力自高，不注意社會，只求個人勝利，不顧社會利益，這類兒童也是由於對社會不能作適當的適應所致。所以問題兒童，不論是那種形式的，其重要原因之一，都是起源於對社會的不良適應。糾正這類兒童的方法，也只有社會訓練這條路爲最適當。我們應當使他們

時常參加各種團體活動，從積極方面訓練他們的團體習慣；我們應當使他們時常與社會有新的接觸，有新的認識，才能使他們對別人漸漸發生興趣，並化除自我中心的覺念，而發生正常的社會意識。

8. 改良環境，轉變不良心境。問題兒童的形成，既是由於對四週環境不良適應所致；所以環境的改良，也是使他們轉機的重要方法之一。例如一個被人憎惡慣了的兒童，心裏總覺得好像身臨敵國一樣，四週都是敵人，也好像是一隻寂寞的豺狼，他的生活是非常可惡的；這種兒童最需要的是更換一種環境，使他能與人平等相處，轉變他那種身臨敵國的心境，才能使他回頭。又如一個被人溺愛慣了的兒童，往往會變成性情怪癖，易受激動，愛爭吵打架的兒童；這種兒童所最需要的是一種安靜的環境，他應當和安靜的人同居，而且應當在這種環境中過很久的生活，才能恢復常態。更如一個意志薄弱的兒童，因終日與一羣流浪作惡的兒童在一起，以致染上了種種惡劣行爲和習慣，而不能自拔；對於這類兒童的補救，當然也只有使他們轉移到一種比較優良的環境爲佳了。

9. 解放抑制情緒，予以發洩機會。情緒在人格發展進程中的重要性，很早就爲一般心理學家所認識了。甚至有人把情緒看做是行爲中的主要因素。劇烈的情緒，既有害身體，又不易適應環境。一個人的情緒狀態是否穩定，是否反常，小言之，有關於個人一生的幸福；大言之，有關於個人與社會，社會與社會間的和諧。情緒上的變態現象，往往有很深的根蒂，這是由於勉強的抑制所致。例如，兒童往往因父母或教師的惡罵責罰，不敢把他的情緒表現出來，於是勉強加以抑制；但這種情緒的傾向，有擾亂他的心理狀態的可能；這種傾向，可由他的睡眠狀態和遊戲舉動中覓見出來。他在睡眠中或者哭泣，或者呼號，或者表現決鬥和其他各種情緒狀態。他在遊戲的時候，或者

把他的玩具代表一些人和東西發洩他的忿恨，或者容易遷怒別人；這一切現象，都對於他的精神生活發生不良的影響。我們應當設法使他知道他這種情緒上變態現象的由來和解決困難的方法，同時設法給予他有充分發洩這種抑制情緒的正常機會，他的精神生活才能循着正路發展。

10. 確定惡劣行為動機，予以適當出路。問題兒童的惡劣行為，往往是為掩飾真正的動機而發生的，而這種動機又多半是不能告訴別人的。所以我們如果要改正他們的行為，必須先研究他們的真正動機，予以適當的出路；我們應當按着因勢利導的原則，予以相當的工作。一般問題兒童往往精神散漫，集中注意的能力非常有限，做事有始無終，我們必須利導他們的特長，啓發他們的工作興趣，使他們能專心致志在某件事上，他們的精神才能有所寄託，而漸漸向有益的生活目標發展。

11. 啓發理知，培養判斷能力。問題兒童往往沒有堅強的意志，健全的判斷能力和常態的堅持性，他們往往為某些衝動所驅使而因此犯罪，但是後來又非常悔恨。我們應當設法啓發他們的理知，鼓勵他們在遇有問題的時候，學習決定行為的方針；我們應當指導他們對於所遇的情境，加以分析，由此獲得正確的認識，然後決定適當的行為。總之，一般兒童的過失行為，往往是由於他們對於當前的事物或情境，缺乏正確的了解所致；所以我們必須啓發他們的理知，培養他們的判斷能力，而尤其應當使他們對於交友、兩性、婚姻和其他各種含有社會關係的問題，漸漸養成健全的態度。

12. 陶冶性情，培植娛樂標準。兒童的本性是活潑好動的，他們所最懼怕的是靜默無事的時間；即使是常態

的兒童，我們如果不指示他們如何遊戲，並不供給他們適當的材料，他們便會感覺憂鬱寡歡，煩悶無聊，或剔剝牆上的泥灰，或到處亂塗亂寫，或做出其他的搗亂事情來。一個心理變態的問題兒童，如果沒有正當的娛樂，振奮他的精神，他便更易趨入歧途，流浪墮落了。正當的娛樂是心理衛生的必要條件，也是陶冶性情的最好方法，我們應當設法使這類兒童加入各種遊戲，或欣賞音樂美術，或練習各種技藝，來發展他們對於正當娛樂的興趣。

以上各種方法不過是提示處理問題兒童的幾項原則，教師應用時，必須斟酌所遇問題兒童的實際情形而定出較為詳細的計畫。此外，教師還須注意兩件事：第一，一個問題兒童的矯正，決不是短時間所能收效的，需要教師長時間的耐性和毅力；第二，對於問題兒童的處理，最忌用法律的或道德的立場，我們決不可採取警察或法官的手段，而須採取朋友和醫師的態度，才能對他們有所幫助。

叁 天才及低能兒童的教育方法

(一) 天才兒童的特徵

所謂某兒聰明，某兒天才過人，在一般社會輿論，原沒有一定標準。教師對於一個兒童智慧的固定，也往往只以各種有社會價值的事實做根據，例如兒童的外表整潔，服從，機敏，有思想，善辭令及家庭聲望與財富等是。自從智慧測驗成功以後，對於兒童智慧的測量，才有一種最有效的方法。依智慧測驗的方法，兒童聰明程度的高下，是

用「智商」來表明的。所謂「智商」就是「智力商數」，是照下面的公式核算出來的：

$$\frac{\text{智力年齡}}{\text{心理年齡}} \times 100 = \text{智商}$$

智力中常的兒童，智商恰巧就是一〇〇，智商在一〇〇以上的就是較常見聰明的兒童，在一〇〇以下的就是較常見愚笨的兒童，普通所謂天才兒童，大都是指智商在一三〇或一四〇以上的兒童。在一大羣未經挑選的兒童中，智商達到一三〇的，大約一百個兒童中有一個，智商達到一四〇的，大約一千個兒童中有四十五個。

天才兒童除智慧比常見特高外，在生理、心理方面，還有以下各種特徵：

甲、生理特徵：

1. 天才兒童平均比常見的身體強，不論身長、體重、營養、肺量、握力、臂長、肩闊那方面都是天才兒童比較優勝。
2. 天才兒童一切發育都比較早些，出齒、行走、語言、平均都在常見之先，語言的開始，尤其較早。

乙、心理特徵：

1. 天才兒童的教育程度，比同年齡的常見為高，他們的成績，比同年級的常見為優。
2. 天才兒童對於抽象的學科，比對於實際的學科感覺興趣。例如他們對於文學和戲劇的興趣，每比常見為高；對於書法、勞作等的興趣，則比常見為低。
3. 天才兒童的閱讀能力和閱讀興趣，都比常見為高。根據調查和估計，九歲的天才兒童所讀的書籍，約有常

兒的三倍

4. 天才兒童的遊戲興趣，並不低於常見，但參加團體遊戲的時間略少，這大概是因為他們對於需要思想或靜的活動的興趣，比常見為高的緣故。

5. 天才兒童的品性也比常見好。根據有些測驗的結果，天才兒童比常見誠實可靠，興趣和理想比較正當，並無矜誇惡習；根據多數教師的評判，天才兒童比常見守紀律，肯合作，有禮貌，有毅力，富同情，得衆心，能領導。

(二) 天才兒童的教育處理

天才兒童多出先天的遺傳而來，他們有較大的發展可能，但並非每個天才兒童都能成爲偉大人物，智慧很高，成就不大的也很多，其原因不一：疾病、貧困、缺乏適當指導、家庭不和睦、戀愛不順利以及品性方面的種種缺點，都可以阻止他們的發展。一個天才兒童沒有適當機會，是不免要終生理沒的。但天才兒童的成就對於社會的進展關係很大，所以社會對於天才，除了發現，更有培養的責任。教師既代社會負有作育人材的責任，應當隨時留心發現這類兒童，施以特殊處理，所謂特殊處理，約可分爲下列數端：

甲、特設天才兒童班。一個智慧特高的兒童，如果他實足年齡只有八歲，而智力年齡已達十二歲時，讓他和八歲的常見在一處，固然要受他們的牽制而阻礙進步，但讓他和十三歲的常見做同伴，也會發生適應上的困難，而不甚相宜；因他的智慧雖已與十二歲的常見相持，但其他方面的發展卻較落後。所以天才兒童的理想辦法，

最好是學校爲他們設置特別班，使課程、教材、一切訓練方法，都以這類兒童爲對象，既可有利的於他們的學習，又可改善他們的社會生活。但天才班的設立還是教育上一種最近的發展，其辦法尙在試行中。

乙、打破年級限制 班級制本身，原有許多缺憾，用於尋常兒童，猶恐不能適應各個兒童的個性；如果把智慧特高的兒童，也置之常兒之中，按步就班，逐年升級，當然更難適應，所以學校對於這類兒童，應當隨時予以進級機會，而打破普通的年級限制。

丙、實施個別教學 天才兒童的學習能力既較常兒爲強，我們應當設法增進他的進步速度。我們如果能因材施教，盡其天才，莫如施行個別教學，如採用導爾頓制或文納特卡制，並注重問題設計和討論方法。

丁、充實課程內容 關於天才兒童課程內容的充實，現在已有許多建議，下面所舉是最普通的：

1. 訓練單獨研究的方法。
2. 鼓勵一切創造的作業。
3. 予以領袖訓練。
4. 使儘量閱讀優良書籍。
5. 予以體育的特別訓練。
6. 予以自然研究的野外實習和指導。
7. 予以適當的手工訓練。

8. 教以欣賞音樂美術等等。
9. 使聽各種名人演講。
10. 使參觀圖書館、博物館、工廠和各種商業中心。
11. 使看優良的活動影片和戲劇。
12. 減少練習或背誦法的應用。

(三) 低能兒童的特徵

低能一名詞，至今還沒有確切的定義，可以一致採用；通俗的見解是以「能否謀生？」「能否自願？」等為斷定低能的標準。但社會的繁簡，大有參差，在簡單的環境，可以自立生存者，未必就能應付繁複的環境。所以對於低能的斷定，還是以智商為標準，比較具體。

有人會用智商的高下，畫分低能的程度。凡智商在七〇以下的人，都可稱為低能，但這些人又可分為三級：

1. 低級低能，智商在二〇或二五以下，通常稱為白癡。
2. 中級低能，智商在二〇至四〇，或二五至五〇之間，通常稱為無能或愚癡。
3. 高級低能，智商在四〇或五〇至七〇之間，通常稱為下能或懵懂。

低能兒童除智商特低外，其生理心理方面的特徵如下：

甲、生理特徵

1. 低能兒童在體高和體重方面不及常兒，高級低能稍不如常兒，中級低能則更不如。

2. 低能兒童在身體方面，有種種變態，如頭部或特別地大或特別小，額部過於傾斜，頭部過於後退；頸部有馬鞭的形狀或有V字的形狀；下部的牙床每不規則；牙齒或不整齊；出牙的時期較遲，智齒每不出現；駢拇歧指，有皮相連的手指或龍蝦狀的手掌，在低能中很常見。

3. 低能兒童在感覺器官方面，往往有各種畸形；如有些低能兒的左耳與右耳不等，有的僅有一耳是畸形的；有的低能兒是鬥眼；有的兩眼大小不同，或部位不同，有的有一種震動的眼睛，眼珠會很快地向左右轉動。有的有不規則的嘴，寬闊的唇，扁平而寬大的鼻子。或小如鈕扣的鼻子。這種種畸形在常兒中雖也能發現，但在低能兒中，則發現較多。

4. 低能兒童在動作能力方面，比常兒為劣；他們的握力，自由運動的速度和肌肉調整的能力都較劣，他們學習行走較遲，他們在學習跳躍、攀緣、下梯和其他各種需要調整運動的活動時，往往感覺困難。

5. 低能兒童在語言方面，常有種種缺陷，學習語言的時期也較遲，我們可以根據低能兒的語言來確定他的智慧程度。

常兒在九個月和十五個月中間，就能學習行走和語言，至於低能兒童則智慧愈低，學習行走和語言的時期愈遲。

乙、心理特徵；

1. 低能兒童在各種感覺方面，多較常見表現減損現象。有些低能兒童遇到任何東西（如木塊、玻璃、泥土）都送入口內；有許多低級低能嗅到各種污濁氣味的時候，毫無厭惡的表示；高級的低能往往對於形式、大小和顏色，不能作精確的辨別，聽覺也不如常兒的敏捷，辨別也較弱，膚覺也欠銳敏，這些感覺在中低級低能缺陷更大。

2. 低能兒童在注意能力方面，多不如常見持久，許多高級低能的注意能力往往異常活動，任何事物都足以引起他們的注意，所以持久的注意是不可能的。低級低能則往往對於面前所發生的事情全無所知，別人要和他說話必須幾次，才能得着反應。

3. 低能兒童在想像能力方面，多較常見為薄弱。低能兒在學習圖畫、砌磚或製造模型等事的時候，只能照樣模仿而無獨出心裁的行爲。

4. 低能兒童在記憶和思維能力方面，也都較常見為薄弱。

5. 低能兒童在情緒表現方面，也與常見有差異。最低級的低能，既無單純的情感，又無複雜的情緒，稍較高級的低能會表現快意和不快意的感情，一般中級低能會表現恐懼、忿怒、悲哀、驚訝、愛情和恨惡的感情，並且有時還會有猜忌和嫉妒的表示。更較高級的低能可以表現更為複雜的情緒，不過不如常人的深切，並且只有暫時的性質。

(四) 低能兒童的教育處理

根據歐美各國的統計，在普通情形下，往往智慧愈低者生育愈多；所以有人主張爲一個民族的前途計，國家應當使低能男女隔離，停止其生育，以減輕將來社會的負擔；但這是優生學上的問題，不在本書討論範圍之內。從教育家的立場看來，凡是一個人，不論上智和下愚，都應當享受同等的教育機會。低能兒的產生，百分之九千是由於遺傳的關係，智慧的高低既是由遺傳而來，不是他本身所應負責的。我們不論爲人道計或社會利益計，對於低能兒童，都應給以適當的特殊處理。這種特殊處理，也可分爲數端：

甲、特設低能兒童班或教養院 對於智商七〇或八〇的低能兒童可在普通學校裏設置特別班教以公民常識和職業技能。智商在六〇以下的低能兒童，便不容易在特別班中訓練，應當專辦低能教養院收容他們。社會對於低能兒童應負的責任，第一是要在適當的環境下，給予簡單的訓練。

乙、調整課程內容 我們對於低能兒童也應當發展他們的知識、興趣、觀念、習慣和技能，以便適應社會需要。不過低能兒童的知識有限，興趣平凡，理想淺陋，習慣簡單，他們的技能也只有機械的性質，我們應當使其充分發展。至於低能兒童所能學習的工作，則須視他們智慧的高低而異，由下表所示，可見一般。所以教師對於低能兒童的課程，必須視其智慧高低而加以調整。

低能婦女所能學習的工作

天才及低能兒童的教育方法

智力年齡	所學工作	所需時間
一至二歲	在草地或人行路上檢拾石子廢物	一天
二至三歲	檢拔一種野草	三天
	擦地板	八天
	簡單差使	十六天
三至四歲	檢拾一種水果或蔬菜	三天
	鋸木	八天
四至五歲	洗衣服	七天
五至六歲	織補破襪	十九天
	擄牛乳	十二天
六至七歲	熨衣服	三十一天
	烘麵包	十五天

丙、施行特別教法低能兒童的智慧、興趣和能力，既與常兒不同，所以我們對於低能兒童教法，也應當採取特別的方式；教師宜採用具體的和圖解的教材並設法引起他們的動機。低能兒童所做的工作應當切於實用，具有強烈的刺激性；教師並宜利用遊戲的方式引起他們的興趣。

(五) 具有特殊才能或缺陷的兒童及其教育

特殊才能的種類很多，本書所論僅限於音樂、圖畫和手工機巧等三種才能。

音樂需要三方面的能力：1. 對於聲音高下強弱和時間節拍的辨別；2. 發音和使用樂器；3. 欣賞和創造。音樂家必須同時並有幾方面的長處，所以不可多得。偉大的音樂家很多在幼年已經顯露才能，有的在四五歲時就能奏用樂器。音樂才能的缺陷則不容易很顯露，往往在開始學習音樂的時候才發現。

圖畫也是一種專門的才能，寫生畫的優劣，已經被人證明全靠專門天才，和普通智慧無關。曾有人試驗若干中學生，每人用圖畫和文字兩種方法描寫「羽毛」，結果兩種成績的優劣並不符合；圖畫成績和學科總分並無關係。圖畫、文學、音樂三種欣賞，也不相同。但圖畫和音樂才能的發展有一點相同，即創作的圖畫和音樂，還是需要相當程度的智慧。

手工機巧也可以算是一種特殊才能，在這方面的特長小者可做機師工匠，大者可成發明家。

大多數的兒童，似天然賦有較為簡單的美術欣賞能力，可是這種能力的消失，在很多成人中，是很顯明的現象。如果一個家庭全然沒有樂趣，如果沒有人有空閒討論或指出好看的东西，如果沒有人玩奏任何樂器，如果沒有人從事任何繪畫或手工的製作，即使是一個具有以上各種特殊才能的兒童，恐怕對於這些東西，也要失去他原有的愛好。

教師對於兒童的長處，必須充分發展，必須盡量利用，那是毫無疑問的。至於兒童的短處，則或者需要嚴格訓練，急起直追，但也有不能訓練，而可以隱藏不顯的。教師所負的責任很大，不適當的指導，比不得法的教學，更加容易誤入子弟，這是每個教師所應警惕的。

關於音樂、圖畫、手工、機巧等才能的訓練方法，我們在這裏不能作詳細的討論，只能說一點引子，茲分述如下：

甲 關於音樂才能的訓練：

1. 對於節拍的訓練，應當與韻律動作的訓練相聯合，教師可以使兒童依着各種音樂的節拍，而作慢步、快步、近跳、遠跳或忽慢、忽快、忽剛、忽柔等動作；更進一步又可以使兒童依着琴音練習舞蹈，表演歌曲或唱歌遊戲；這些練習不獨可以訓練兒童的節拍感覺，且可以增進他們對於聲音高下強弱的辨別能力。

2. 對於發音的練習，應當先從「潔鼻」開始，在每次練習唱歌前，教師應當使兒童清除鼻孔，能使兒童的發音清晰。並應當領導兒童組織歌詠隊或晨呼隊，在每日清晨練習歌唱。

3. 對於樂器的練習，教師可領導兒童組織各種樂隊，練習演奏。

4. 對於欣賞能力的培養，教師可常率領兒童參加音樂會或購置優美歌曲唱片，給兒童傾聽。

5. 對於創造能力的啓發，教師可領導兒童組織一種樂隊，如敲擊樂隊，令兒童使用鑊、鈸、鼓、響板、鈴、小鑼等樂器，依着自創的樂譜玩奏，由兒童自行擔任指導。兒童對於這種敲擊動作一定極感快樂，在訓練上的價值也極高。

6. 對於具有特殊音樂才能或興趣的兒童，除使他們在以上各種練習中居於領導地位外，並可組織音樂特

別班，增加他們的練習機會。

7. 對於缺乏音樂才能的兒童，我們可儘量給他們以欣賞音樂的機會，增進他們的欣賞能力。

乙 關於圖畫才能的訓練：

1. 創作願望的啓發 藝術的創作，須有兩個顯明的要素，即創作的願望和創作的技術。兒童和藝術家一樣，或者我們可以說，藝術家保持了兒童的特徵，他們創作的願望很強；我們如果給兒童以粉筆和紙，叫他去畫，很少有不急切去做的兒童，他對於透視法或專門技術雖一無所知，但他能照他自己的意思畫，兒童由此所作的出品就叫做自由畫；由這種自由畫裏教師可以發現具有圖畫特才的兒童。這類兒童對於這事最感愉快，他的創作的願望是學校施教的機會，在藝術的教導上沒有東西應該阻遏這種願望；這種願望如果能够保留，專門技術的知識才能增加上去；如果一旦失去，就沒有東西使它恢復，這是教師所應當特別注意的。

2. 觀察能力的培養 兒童最初是畫他所想，而非畫他所見的東西。他是照着他的成見繪畫的，他還未學習去觀察他面前的物品。要準確的觀察一件物品是困難的。寫生畫的練習，即在訓練兒童的這種觀察能力；但觀察能力的進展，即使在最好的教導下，也是非常慢的。在這種能力養成前，必須有不斷的練習，這些練習須經過各種程度的成功和失敗，才能有相當的進步。

3. 藝術興趣的培養 世界上專門藝術家的位置並不很多，專門藝術家所必需的技能，只有少數人能具有。但除專門藝術家外，每個人都都能做一個愛好藝術的人。愛好藝術的人也想繪畫，雖畫得不好，但比較他完全不

畫便要好多。所以學校對於一般普通兒童以及缺乏圖畫才能的兒童，都應當把他們培養成愛好藝術的人，使他們對於圖畫的欣賞的興趣和能力。

丙 關於手工機巧的訓練

1. 手腦並用的訓練 我們的生活與手的技巧，有密切的關係，有些人的手異常笨拙，不能做精巧的縫紉，甚至洗茶杯時也會把它打破，這一方面是由於天然的缺陷，一方面也是由於缺乏手的訓練所致。人類的一切物質文明最初固由於手的創造，但還有賴於腦的運用，必須手腦並用，才能有所發明；所以教師必須養成兒童手腦並用的習慣，才能增進他的手工機巧能力。

2. 手工與美術的聯合 兒童的工作須求美觀。當兒童在製作剪貼或一種立體模型時，他的目的在製造色彩及形式美觀的物體。手工是求選美術上的欣賞的步驟之一；所以教師可以盡量把手工和美術聯合在一起教學。但教師應當注意，極高度的準確性是兒童所缺少的一種優點，教師對於這方面的要求，最初不應當過嚴，只能逐步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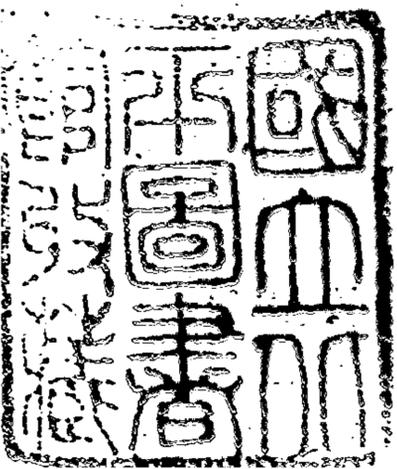
3. 分組教學的實施 兒童最初都是喜歡手工的，在機巧比較好的兒童因為他們自己能創造設計；在機巧比較差的兒童，因為這種工作是各種用腦的功課之後的一種調劑；所以在開始時，教師就可以把勞作班上的兒童分做兩部分。教師對於雙方都要設法應付；對於機巧好的兒童，應當鼓勵他們運用天賦才能和創造能力；對於機巧差的兒童，應當予以充分的領導，引起他們的興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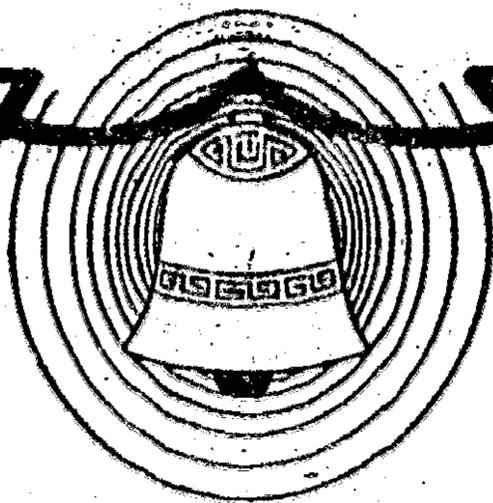
肆 結論

人有時好像是一種玄妙難測的動物。教師有時遇到頑劣難教的兒童，往往感到束手無策，對他們勸解無效，打罵也無效；他們好像瘋狂似的向着無益的生活方面奔去，或者好像鬼怪似的終日幹着詭詐的勾當。他們所走的方向與我們的教育目標，是恰恰背道而馳的；就表面上看來，他們好像是無法了解，其實連他們自己對於本身，他是莫名其妙而不知其所以然的。教師的職責就在考查他們心理上失常的原因，點化他們，使他們漸漸覺醒，而極早回頭走入有益的生活道上去。如果兒童一再感覺到對於他的環境，有施以劇烈的反抗的必要，則多半是由於環境的更爲失當，較之兒童的本身。所以教師對於兒童的環境以及處置兒童的方法，也須隨時研究改善，不適當的教育，其害處或許會遠甚於不教，這是每個教師所應深切警惕的。

天才和具有特才的兒童，是世間的幸運兒，原是人類中不可多得的優秀分子；但這些兒童的成就與他們的品性有很大的關係，所以教師對於這些兒童除須注意增進他們的知能外，還應當注意陶冶他們的品性。低能兒童是世界上的不幸者，如果得不到適當的教育，他們的命運是很悲慘的；他們之應否存在於這個世界上，是另一個問題；但他們的出生，既不是他們本身所應負責的，教育者對於他們的教導，是不能不負責的。

關於各類特殊兒童和教育處理的研究，目前還正在開始的時期，我們所有的知識還很有限；這一塊新的教育園地，還正待一般從事實際教育工作的教師們努力開發。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月初版

國民教育輔導叢書

特殊兒童訓練綱要

全一册 定價國幣一元二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著者 洪寶林

發行人 吳秉常

印刷所 正中書局

發行所 正中書局

(2193)

校整
：大
：喚



29.6
20

1.20

A circular logo or stamp, possibly a seal or emblem, located below the number 1.20. The logo is dark and somewhat indistinct, but appears to contain some internal design or text.